

政策研究

党委政策研究室

第 8 期

2021 年 4 月 13 日

师德师风是第一标准

师德是教师立业之基，从教之要。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等会议上的讲话中，多次强调新时代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性，对广大教师提出了“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等明确要求，强调“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应该是师德师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必须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深入推进教师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创新。

一、政策参考

突出师德，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

——2018年1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严格考核评价，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强化师德考核结果的运用，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科研和人才项目申请等方面的资格。

——2019年11月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号）

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2020年10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职称评审的首要条件。完善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考核办法，健全评价标准、体系及考核方案，提高考核评价的科学性和实效性。

——2020年12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0〕100号）

强化高校教师“四史”教育，规范学时要求，在一定周期内做到全员全覆盖。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导师遴选、评优奖励、聘期考核、项目申报等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高校新入职教师岗前须接受师德师风专题培训，达到一定学时、考核合格方可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并上岗任教。将师德师风建设情况作为高校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

——2020年12月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教师〔2020〕10号）

二、理论观点

教师的任务是传道授业，既是经师，又是人师，教师是塑造灵魂的工作。教师本身就应该有高尚的师德师风。师德本来就是教师专业化的一部分，核心就是敬业爱生。教师的作用在于自身的品德和才能，是用自己的知识和才能、品德和智慧影响学生。

——北京师范大学资深教授 顾明远

高校教师工作要把师德师风建设放在重要位置，把严格制度规定和日常教育督导结合起来，既坚持高线，深入开展师德教育培养，又坚持底线，严格落实师德“一票否决”，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

——复旦大学党委书记 焦扬

三、实践探索

南开大学切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注重强化管理，合力共下“一盘棋”。压紧压实领导责任，明确党委书记和校长为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第一责任人。成立学校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设立党委教师工作部，配强专职工作力量，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分工合作的工作格局。各学院成立师德建设工作小组，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双组长，将师德师风建设列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事内容，确保抓细抓实。注重发挥学术组织专业优势，依规提供甄别指导和咨询建议，确保事关师德师风的重大事项决策科学民主。

注重规范建设，着力完善“制度链”。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细则》，就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机制、机构职责、考核办法、失范行为处理等作出细化规定。出台《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实施办法（试行）》，确定集中学习日，每学期开展3—4次集中学习。完善师德师风培训制度，将师德教育作为青年教师入职、研究生导师履新等培训的重要内容，探索建立针对青年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学生辅导员、管理干部等不同群体的分类研修机制。建立教师社会实践和校外挂职制度，将指导社会实践情况计入教学工作量，将挂职经历作为职务职称晋升重要参考。建立校院两级领导干部与一线教师谈心谈话制度，实现全员覆盖。

注重典型宣传，发挥榜样“引领力”。构建完善教师荣誉表彰

体系，选树师德标兵和育人典型，连续多年开展“良师益友”评选活动，颁发“敬业”奖教金。在重要时间节点召开学校先贤诞辰纪念座谈会，编辑出版《南开忆往》《沧桑与华年》等老一辈优秀教师回忆录，学习和弘扬百年南开师德师风优良传统。举办教职工荣休暨师德传承典礼等活动，搭建荣休教师与青年教师交流平台，将崇尚师德师风的文化予以传承。在学校主页和“两微一端”平台推出“爱国奋斗南开人”专栏，刊发一线优秀教师典型事迹，营造崇尚师德师风的良好氛围。

注重师德考核，用好评价“指挥棒”。将师德考核贯穿教职工管理和职业发展全过程，在招聘引进、岗位聘任、绩效考核、职务晋升、职称评定、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环节提出明确要求。完善考核指标体系，规范师德考核档案，将准则要求写进聘用合同和教师手册。探索改进评价方式，运用党组织负责人谈话、档案审查、知情人了解和原单位出具鉴定等多种手段综合研判。严格实行师德失范行为“一票否决”，制定负面清单，完善师德失范行为调查处理程序。强化师德考核结果运用，对考核基本合格及以下等次的作出不同程度处理，对连续两年考核不合格的按规定予以解聘。

四、有关建议

1.坚持两个标准统一，突出课堂育德功能。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对新入职教师、在职教师进行

师德师风专题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充分利用课堂主渠道，守好讲台主阵地，调动一切育人元素，做到课程门门讲思政、教师人人讲育人，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2.强化师德师风教育，夯实立德树人基础。建立教师常态化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加强教师理想信念、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培训。围绕教师节庆祝大会、新教工入职、退休教师荣退仪式等关键节点，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厚植教育情怀。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深入挖掘党史、校史、大学文化中的师德元素，做好文化传承与创新。

3.强化师德师风考核。打造学校、学生、社会和教师个人参与的“四位一体”师德师风考核体系，通过校院两级领导听课、教学督导、教师互评、学生评教，对教师的行为规范作出综合评价。在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导师遴选、评优奖励、聘期考核、项目申报中综合运用师德考核结果，实行“一票否决制”。

4.强化师德师风监督。通过问卷、座谈会、校长信箱、师德意见箱、监督电话等，及时了解掌握教师师德师风状况。建立健全教师师德考核档案，表彰宣传先进典型，惩戒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的教师，严格对照和落实学校师德“一票否决制”负面清单，让师德监督“长出牙齿”，取得实效。

本期发送范围：校领导、直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纪委办公室、
教工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院、研究生院、人才处
